

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铁西区税务局 2025 年
档案整理服务续签合同
(第一次)

合同编号: HTTXSW2025CG004-1

甲 方: 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铁西区税务局

乙 方: 沈阳宇辰同方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10 月 16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铁西区税务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采购方式)确定沈阳宇辰同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铁西区税务局 2025 年档案整理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的乙方。

甲乙双方同意签署《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铁西区税务局 2025 年档案整理服务项目续签合同(第一次)》(合同编号：HTTXSW2025CG004-1，以下简称：“合同”)。

一、采购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TXSW2025CG004/TXJ-024-2025145)；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4. 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采购合同标的

(一) 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铁西区税务局 2025 年档案整理服务项目，主要包括沈阳市铁西区税务局征管档案、契税档案的电子化和整理服务。

(二) 服务具体内容

1、税收征管档案：对历史征管档案约 15000 卷(共计约 2250000 页)档案进行整理及数字化工作。

2、契税档案：对历史契税档案 50000 卷(约 1500000 页)进行整理及数字化工作。

(三) 服务时间和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年，本项目意向采购服务期为三年，在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标准及预算均无重大变化的前提下，经甲方同意，可续签次年合同，最多续签两次。

服务地点：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三东路 9 号。

四、服务要求

(一) 税收征管档案:

对历史征管档案约 15000 卷(共计约 2250000 页)档案进行整理及数字化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

1、征管档案材料进行归集整理, 将现有无序的纸质档案材料按年度以户为单位进行集中归集、整理、排序、加贴条码标识, 便于后续查阅使用;

2、对完成归集整理的纸质档案材料进行数字化处理, 使用扫描仪及高拍仪等设备将档案材料的影像资料录入征管档案系统;

3、对完成整理及数字化工作的征管档案纸质材料按年度以户为单位进行装订、装箱、标识制作, 并在用户指定的地点上架存放。

(二) 契税档案:

对历史契税档案 50000 卷(约 1500000 页)进行整理及数字化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

1、对契税档案材料进行归集整理, 将现有使用档案盒分别存放的综合业务类、增量房类、存量房类契税档案重新归集整理, 按时间顺序(日期)将三类契税档案材料重新归类集中排序并加贴条码标识, 便于与现有窗口业务归集方式保持一致;

2、对完成归集整理的纸质档案材料进行数字化处理, 使用高拍仪将契税档案材料的影像资料录入契税档案系统;

3、对完成整理及数字化工作的契税档案纸质材料以户为单位装入塑封档案夹, 按时间顺序(日期)装箱及标识制作, 并在用户指定的地点上架存放。

五、技术服务客观指标

(一) 本次采购需执行的法律法规、标准及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 3、《归档文件整理规则》
- 4、《辽宁省档案条例》
- 5、《国家税务总局沈阳市税务局征管资料管理办法》

(二) 档案整理归档目录表

序号	【登记类资料】	【核定类资料】	【其他资料】
----	---------	---------	--------

1	税务登记表	房屋租赁合同	税务文书送达回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限期缴纳税款通知书
3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纳税人税种登记表	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4	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纳税事项确认表	不予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5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房屋、土地、车船情况登记表	约谈举证记录
6	开业核准通知书	辽宁省地方税务统一发票复印件（租房）	纳税人自查自纠报告
7	办税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个人所得税征收方式鉴定表	税收基础数据信息反馈
8	企业会计证复印件	印花税核定鉴定表	发票缴销登记表
9	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软件备案报告书	企业所得税征收鉴定表	普通发票领购簿申请审批表
10	税务登记变更表		税收减免相关资料
11	停复业审批资料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费减免审批表
12	变更核准登记通知书		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
13	委托代征税款协议书		税务稽查案卷
14			车购税相关资料
15			房屋交易涉税法律事项声明书
16			房产交易申报单（契证）

其余内容详见项目需求 3.2.1 技术和服 务其他要求。

六、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采购合同文件要求，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667,250.00 元，（大写：壹佰陆拾陆万柒仟贰佰伍拾元整），结算金额根据项目验收书采取按月度结算方式。

七、付款方式及条件

本项目无预付款，根据项目验收书采取按月结算方式。经双方核对验收确认无误后准予资金支付。待当月验收合格后，甲方须凭乙方提供的正规发票办理结算，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直接支付到乙方账户。

八、项目验收要求

（一）验收方式

由办公室成立专门的验收组每月按照工作量对纸质档案整理进度、成果及信息化采集情况进行验收。

采用计算机与人工检验相结合的方式对纸质档案整理成果及信息化采集情况进行验收和检验。

（二）验收内容

档案规范性：包括档案分类是否准确，排序是否符合要求，档案并户是否规范，档案装箱、页码编写是否正确；

档案目录数据：目录中各条目的内容、格式等的准确程度和必填项是否填写，目录与其对应的纸质档案资料是否准确等；

工作文件：包括工作文件的完整性、规范性等；

信息化采集情况：包括采集率、采集准确率，采集内容完整性等。

九、合同变更与解除

（一）因违约方行为造成守约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服务范围、服务具体项目扩大或减少、服务标准调整，需对本合同及其附件进行补充或变更的，双方按实际情况协商后确定，签订补充或变更合同。

（三）甲方上级部门重新规划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任何一方均可解除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四）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 因乙方责任造成重大安全事故或人身伤亡事故的。
2.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的有关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
3.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未能符合合同要求的。
4. 甲方因生产力布局优化调整，甲方前提 10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后合同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合同自动解除带来的相关责任。
5. 合同通用条款、考核管理办法及保密条款中提及的合同解除情况。

十、考核管理办法

（一）验收指标

档案整理完成后，可根据情况以件或卷为单位采用抽检的方式进行人工检验，抽检比率不得低于 5%。对于档案目录与对应档案内容的准确性，抽检合格率应

为 100%，其他内容的抽检合格率应不低于 95%。

（二）验收结论

每批纸质档案整理成果及信息化采集质量检验达到验收指标要求，予以验收“通过”。验收未通过应视情况进行返工或修改后，重新进行验收。验收完成后须经验收组成员签字。验收“通过”的结论，须经相关领导审核、签字后生效。

十一、保密条款

乙应严格遵循甲方保密要求并建立严格保密制度，乙方所有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经过保密培训并签署保密协议。在档案数字化加工过程中造成的泄密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二、不可抗力

（一）在合同履行结束之前任何时候，如果发生任何合同签订时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地震、水灾、重大传染性疾病以及战争等不可抗力情形，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决定暂缓履行或终止履行本合同。

（二）如果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不视为违约。

（三）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在其后的 30 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及其持续的充分证据。

（四）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双方应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减小到最低限度；否则，未采取合理措施方式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

（一）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协商达成一致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调解进行过程中，双方需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争议的其它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条件、期限及文本数量

（一）本合同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 2026 年 10 月 16 日 起至 2027 年 10 月 15 日 止。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文本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三) 合同期限内签订的补充合同及附件均具有法律效应。

十五、其他事项

(一) 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坚决杜绝违法违纪和不廉洁问题的发生。

(二) 本合同项下附件、订单及其他文件(如有)、通用条款构成本合同之一部份，如有冲突时，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三) 本合同产生的债权，乙方不能向第三方转让和质押(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保理、应收账款质押等)。

甲方(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 2026 年 10 月 16 日

乙方(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安马
印晓



涛柳
印海
2101160031935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 服务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服务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符合项目需求的服务。

4.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5. 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

循以下规定：

- (1)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2)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3)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5)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6. 服务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6.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6.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7. 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7.1 服务地点：合同指定地点。

7.2 服务时间：合同指定时间。

7.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收。具体履约验收要求及验收方案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

8. 违约责任

8.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甲方按项目需求的规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②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③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8.2 迟延履行违约的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部分或者全部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4)如果乙方延迟履约超过 2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8.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 8. 违约责任。

(4)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8.4 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

9. 不可抗力

9.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0.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30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0.2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1. 合同修改或变更

11.1 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1.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 合同中止

12.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3.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13.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发生重大紧急故障或应用系统数据丢失，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13.1.4 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或经乙方 2 次（含 2 次）验收仍未通过的，或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整改问题的。

13.1.5 在合同规定的每个服务年度（12 个自然月）内，在运行维护支持服务过程中，出现 2 次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违规操作的。

1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3.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4.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5.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5.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5.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

16.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 适用法律

17.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8. 合同语言

18.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8.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 合同效力

20.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21. 检查和审计

21.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1.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22. 税费

合同服务的所有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金额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23. 其他未约定事宜以招标文件各项相关要求为准。

